



左图：
“滇疯舞团”。

热闹背后，看不见的危机

登上村娱舞台的人，无外乎为热爱、为梦想，也为生计。

在兰希看来，村娱为她们提供了就业路径。以前在深圳闯荡，想要从事文艺工作，门槛极高，也难有出头的一天。现在，即便是农村的广场、田埂甚至自家院子，都可以成为舞台。“农村孩子没别的，就是实在。在台上摔了赶紧爬起来继续唱，话筒没声了就扯着嗓子喊。”

收入方面，兰希透露，淡季每场约 800 元，旺季可达 1500 元。旺季集中在年前后、正月、五一、国庆等节庆时段，一个月

能挣两三万元，“但很辛苦，从早到晚在奔波”。去年她在重庆寿宴唱三首歌得 1500 元，单场最高 3500 元，“但赶路赶得非常辛苦”。

而“滇疯舞团”成立七个多月还没有接商演：“全部都是为爱发电。”成员们有的靠家里支持，有的打零工维持生活。“如果有公益活动或者助农推广，我们非常乐意免费去做。等以后有了原创歌曲，可能会考虑商业演出。”

谈及未来，她们想通过直播帮当地推广农产品。希望更多人看到云南昭通。小粉坦言，家里人起初担心她们被网友议论，但看到评论区大多是鼓励和支持，逐渐放下了戒备心。“网友评价

都很正面，这是我们坚持做下去的最大动力。”

值得关注的是，田埂上的演出愈发火热，但被掌声掩盖的隐患也在滋长。

2024 年山西阳泉看戏凉棚被大风刮倒，9 人受伤；同年浙江丽水戏台楼梯垮塌，1 人脚部受伤；2025 年 8 月，四川绵竹啤酒节现场，狂风导致临时舞台桁架轰然倒塌，造成 2 死 3 重伤。乡村演出场地简陋、搭建缺乏规范、安全意识薄弱、从业者缺乏保险保障等问题交织，值得重视。

版权困境同样突出。无论是“云南 BIGBANG”模仿韩团，还是“土 NE1”翻唱《Fire》，都涉及未经授权使用。北京律师林道远指出，根据《著作权法》，公开表演他人作品需取得许可并支付报酬。农村小型演出可能侥幸被忽略，但随着村娱影响力扩大，一旦形成商业规模，权利人追索几乎必然。

事实上，音乐作品著作权纠纷的先例提示着村娱从业者：从韩团音乐到流行歌曲翻唱，用于商业演出，每一首都可能“踩雷”。

村娱真正迷人的地方，从来不是流量本身，而是那些在平凡土壤里倔强开出花来的热爱与坚持。当舞台灯光照亮年轻的脸庞，我们仍需思考：如何让文化表达的热土，也成为安全的乐土、法治的良土？